

##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陳相如  
電話：02-27208889轉1210  
電子信箱：qz0869@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9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2309661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學科中心種子教師推薦名單1份 (28911081\_1123096614\_1\_ATTACH1.odt)

裝

訂

線

主旨：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培訓及儲備113學年度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各學科中心種子教師，請貴單位踴躍推薦符合資格之高中教師參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教署112年10月26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150482號函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規定辦理。
- 二、依據前開要點第6點及第8點規定，種子教師受推薦資格需為高級中等學校現職合格教師，服務年資3年以上。貴單位如有意願推薦人選至各學科、資源中心種子教師團隊，請與受推薦者確認其意願後，於112年11月17日（星期五）前，將推薦名單，以電子郵件（免備文）寄送至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張子安先生（電子信箱：ntnu3657@gsscsc.org、聯絡電話：02-77493657）彙整；如無推薦人選者，無須回復。
- 三、檢附「113學年度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科中心種子教師推薦名單」1份。



景美女中 1121110



\*MTAA1126011746\*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

副本：電文  
2023/11/10  
06:59:38  
交換章

裝

訂

線

